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3) 287/11-12號文件

檔 號： CB(3)/M/MM

電 話： 3919 3302

日 期： 2011年12月29日

發文者： 立法會秘書

受文者： 立法會全體議員

2012年1月11日的立法會會議

就“檢討人口政策” 動議的議案

方剛議員已作出預告，會在2012年1月11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就“檢討人口政策”動議議案。現隨文件附上有關的議案。立法會主席已指示應“按所交來的原有措辭印載”在立法會議程上。

立法會秘書

(衛碧瑤女士代行)

連附件

2012年1月11日的立法會會議
方剛議員就
“檢討人口政策”
動議的議案

議案措辭

內地孕婦來港產子不斷增加對香港醫院及相關醫療服務構成的壓力日增，上述在港出生嬰兒對香港教育、福利和長遠的醫療、住屋和就業等方面，也構成潛在壓力，而特區政府的施政和財政資源調配均缺乏長遠規劃，以致出現‘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政策；加上目前主要為協助內地居民來港與家人團聚的每日**150**個名額，並未有完全使用和善用，以解決就業市場的嚴重錯配，更未能達到原先的家庭團聚和為香港注入較年輕勞動力的美好願望，反而大大增加了香港在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和應付人口老化的負擔；就此，本會促請政府：

- (一) 全面檢討現行人口政策，將現時內地孕婦來港產子在福利、教育、住屋和綜援四大方面所衍生的問題列入檢討範圍；參考發達國家的人口政策，以檢討香港是否應繼續允許父母均非香港永久居民但在香港出生的嬰兒擁有香港居留權；
- (二) 就目前主要為協助內地居民來港與家人團聚的每日**150**個名額的使用率、獲批人士的年齡、學歷、技能及來港後的就業狀況、申請綜援的比例等進行全面檢討，以及在有需要時按香港就業市場的實際情況和需要，調整該**150**個名額的運用情況；及
- (三) 就檢討結果制訂一套適合香港長遠發展需要的新人口政策，供編製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時參考，並不時因應香港社會的發展進行檢討，以確保香港人口政策的合宜性。